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游說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邀請訂約作出任何上述行動，亦無意作為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

本公告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在該等司法權區，要約、招攬或出售在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律進行登記或獲得資格前屬違法)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在不受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任何於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須載有提出有關發售的公司、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不擬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



CHINA S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6)

**完成贖回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8.75%的優先票據
(債務股份代號：5526)**

茲提述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知會二零二一年票據的受託人及持有人，其擬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贖回日期」)贖回全部未償還二零二一年票據。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贖回日期贖回本金總額為500,000,000美元的全部未償還二零二一年票據(「贖回」)，贖回價相當於二零二一年票據本金額的100.00%加上適用溢價(如契約所定義者)及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應計而未付的利息。現無未償還的已發行二零二一年票據。

本公司認為贖回將不會對其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於贖回後，二零二一年票據將被註銷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撤銷上市。

承董事會命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朝陽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朝陽先生、陳元來先生、鄭曉樂先生、黃攸權先生及黃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良輝先生、呂鴻德先生及戴亦一先生。